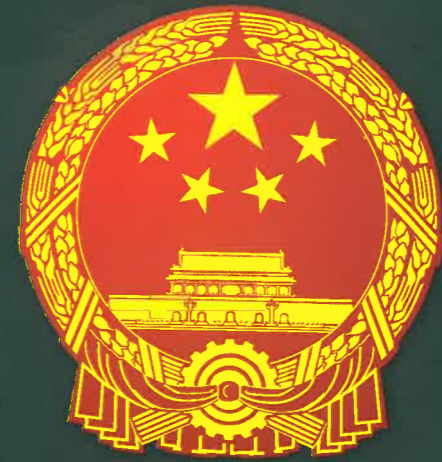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云龙县20220001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二维码核验地址: ynsghw.yndlr.gov.cn

发证机关

云龙县自然资源局

日期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建设单位(个人)	云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项目名称	云龙县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管网完善工程
建设位置	云龙县县城
建设规模	对现有日处理能力为0.5万吨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铺设DN150mm-DN400mm污水管网15.5公里。

附图及附件名称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表;
- 云(2022)云龙县不动产权第0000502号;
- 云龙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管网建设工程总平面图;
- 云龙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云龙县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管网完善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龙发改投资(2022)43号。

遵守事项

-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 均属违法行为。
-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 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 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 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